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游秀卿  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568  
傳真：03-8572660  
電子郵件：shengchi305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0730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A09030000E\_1130044513\_senddoc2\_1\_Attach、  
A09030000E\_1130044513\_senddoc2\_1\_Attach、  
A09030000E\_1130044513\_senddoc2\_1\_Attach  
(376550000A\_1130073009\_ATTACHMENT1.pdf、376550000A\_1130073009\_ATTACHMENT2.  
pdf、376550000A\_1130073009\_ATTACHMENT3.pdf)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修正發布「受聘僱外國人健康檢查管理辦法」來函及修正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如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4月15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4451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鳳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瑞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花蓮市鑄強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吉安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稻香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化仁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瑞穗鄉瑞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壽豐鄉溪口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萬榮鄉見晴國民小學、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、花蓮縣新城鄉康樂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光復鄉西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壽豐鄉壽豐國民小學

副本： 2024/04/17  
文  
章  
交  
換

113/04/17



1130001800